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二〇一三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发表人:研招办]



一、招生信息发布

我校博士研究生招生信息均在网上发布,考生须登录我校研究生招生信息港网站(<http://yzb.cpps.u.edu.cn>)查询有关通知。考生须登录网站完成网上报名、网上支付报名费、网上下载《准考证》、《初试成绩通知》、《复试通知》等。

二、培养目标

培养德智体全面发展,在本学科专业领域掌握牢固扎实的基础理论和系统深入的专门知识,具有独立从事科学研究工作能力,能在科学和专门技术领域取得独创性成果的公安高层次研究型人才。

三、报考条件

(一)政治条件:坚持四项基本原则,能与党中央的路线、方针、政策保持一致;思想品德良好,组织纪律性和法制观念强;未受过党纪政纪处分或刑事处罚;无不宜做公安民警的其他原因。

(二)年龄条件:报考非定向、自筹经费博士研究生的年龄不超过35周岁(1978年7月1日以后出生),报考定向、委托培养博士研究生的年龄不超过45周岁(1968年7月1日以后出生)。

(三)学历条件:

1、报名时已获硕士学位的人员;

2、国家承认学历的全日制应届硕士毕业生(最迟须在入学前取得硕士学位,一般不接收提前毕业的硕士生考生);

3、同等学力人员,即获得学士学位满6年(截至2013年7月1日)且达到与硕士毕业生同等学力的人员。同等学力者报考我校,还须具备以下条件:

(1)报考专业与所学专业及目前从事专业相近;

(2)提交补修与所报专业相关的硕士学位课程学习证明及成绩单;

(3)报名时提交已在核心期刊上公开发表的与报考专业相关的5000字以上学术论文至少3篇;

(4)报名时已获得国家外语六级水平考试证书或2005年6月以后参加六级考试成绩达到426分以上;

(5)同等学力考生在取得复试资格后,须加试两门本学科硕士阶段主干业务课程。

4、非学历教育(单证,只有学位证书而无毕业证书)的考生或同等学力申请硕士学位人员报考我校博士生,必须在网上报名前已获硕士学位;

5、在境外获得的学位证书须在报名前通过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认证,报名时提交认证报告书。

(四)身体条件:考生既须符合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标准及细则的要求,还应达到以下标准:

1、男生身高应不低于1.70米,体重不轻于50公斤、不超过标准体重25%;女生身高不低于1.60米,体重不轻于45公斤、不超过标准体重25%。理科类专业考生左右眼裸视力不低于4.8(0.6),文科类专业考生左右眼裸视力不低于4.6(0.4)。无色盲、色弱。

2、五官端正,面部无明显特征和缺陷(如唇裂、对眼、斜眼、斜颈、各种疤麻等),嗅觉不迟钝,无鸡胸、驼背、腋臭,无严重静脉曲张,无明显八字步、罗圈腿,无重度平跖足(平脚板),无纹身、少白头,无各种残疾,两耳无重听,无口吃,本人和直系亲属无精神病史。

3、身体健康,无传染性疾病,无慢性肾炎,无高血压。

在复试时我校将按以上要求进行体检，体检不合格的考生一律不予复试、录取。

四、报考类别说明

- 1、计划内非定向：不交学费，全脱产学习三年，可转户口、调档案，毕业后自主就业；
 - 2、计划外自筹经费：交纳学费，全脱产学习三年，可转户口、调档案，毕业后自主就业；
 - 3、计划内定向：不交学费，全脱产学习三年，不转户口、不调档案，毕业后回原单位；
 - 4、计划外委托培养：交纳学费，全脱产学习三年，不转户口、不调档案，毕业后回原单位。
- 在职人员原则上只能报考计划外委托培养。

五、报名程序

报名包括网上报名、网上交费和提交材料确认三个程序，三个程序缺少其一，均视为报名不成功。

(一) 网上报名时间：2012年11月20日至12月31日；

(二) 网上报名网址：<http://yzb.cpps.u.edu.cn>；

1、考生登录网站，注册用户；

2、考生在网上提交报名信息；

3、通过网报系统的网上支付平台到网上银行交纳报名费；未完成网上支付的，视为报名不成功。我校报名费只采取网上支付的方式，不接受汇款方式。

4、考生在网上支付报名费后，无论是否参加考试，一律不退返报名费。

(三) 确认报名时间：考生应在2013年2月25日-3月1日期间向我校寄（送）下列材料：

1、《2013年报考攻读博士学位研究生登记表》；

2、两名与报考学科有关的具有教授或相当职称专家的推荐信；

3、硕士课程学习成绩单；

4、硕士学位论文全文和评议书；

5、硕士学位证书、学历证书复印件（应届毕业硕士生必须在入学前补交）；

6、政治审查表；

7、身份证件复印件；

8、报考定向或委培的在职考生必须提交单位人事部门同意脱产学习三年的书面证明。

同等学力的考生无须提交3、4、5项材料，但须提交规定的其他证明材料。

我校对上述材料进行审查后，对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核发准考证（由考生在报名网站下载）。

(四) 注意事项

1、考生网上报名开始前应仔细核对本人是否符合报考条件，须如实、准确提交报名信息和报名材料，不得弄虚作假。一旦发现考生不符合报考条件或提交的报考信息不真实，我校将取消其报考资格和录取资格，责任由考生自负。

2、我校部分通知将通过手机短信的方式发送，请正确填写手机号并保持手机畅通。

3、考生身份证和户口本上的姓名、出生日期、民族、性别等信息必须一致，如不一致，请在报名前去公安部门更正。

4、考生报名信息在报名结束后，一律不得更改。

六、考试

考试分初试和复试两个阶段。

(一) 初试

初试日期：2013年3月23日、24日；

初试地点：中国人民公安大学木樨地校区教学楼，考生须在考前在网上查询具体考场安排；

笔试科目：政治理论（已获得硕士学位的人员和应届硕士毕业生可免试）、英语和两门业务课；

同等学力考生须加试两门业务课和政治理论。

我校不举办考前辅导班，不提供历年试卷、不指定参考书目。

(二) 复试

初试合格的考生须参加我校组织的包括综合面试（含英语面试和专业面试）、体检在内的复试。

复试日期：2013年5月中下旬，具体时间另行通知；

复试地点：中国人民公安大学木樨地校区；

复试信息发布：考生于2013年5月登录网站查询是否参加复试，并查看复试办法；

综合面试内容：

1、英语面试（外语听力、口语水平测试，50分）；

2、专业面试（150分）。

七、录取

在初试、复试成绩合格的情况下，按照总成绩排名，择优录取。

八、有关费用

(一) 计划外委托培养、计划外自筹经费考生须统一交纳学费(12,000元/学年)。

(二) 住宿费、军训伙食费、生活用品费、警服置装费等按学校规定收取。

以上事项如有变化,依据新规定执行。

九、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博士研究生招生计划

根据《教育部国家发展改革委 国家民委 财政部 人事部关于大力培养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的意见》(教民[2004]5号)文件精神要求,按照“定向招生、定向培养、定向就业”的原则,采取“自愿报考、统一考试、适当降分、单独统一划线”等特殊措施,我校2013年将继续招收少数民族高层次骨干人才博士研究生。

十、联系方式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研究生招生办网站: <http://yzb.cpps.u.edu.cn>;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电话: 010-83903086;

中国人民公安大学查号台: 010-83903114;

通讯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木樨地南里1号中国人民公安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邮编: 100038。

欢迎报考中国人民公安大学博士研究生!

附件:  博士研究生招生专业目录.doc (点击下载)

[上传时间:2012-07-25]

首页 | 公告栏 | 博士招生 | 硕士招生 | 在职招生 | 导师情况 | 培养计划 | 下载中心

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木樨地南里1号 邮政编码: 100038
Copyright©中国人民公安大学研究生部 京ICP备05070398号
技术支持



1 76传奇赌博规律-5月21天下足球 足球分析方法-菲律宾尊龙国际 大发娱乐城开户-克拉克百家乐 赌球能赢